

# 山东省教育厅处室函件

---

鲁教民处函〔2020〕5号

## 关于举办2020年全民终身学习 活动周总开幕式的通知

各市教育（教体）局职成（民继）科（处）、有关高等学校继续教育学院：

根据《山东省教育厅关于举办2020年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的通知》（鲁教民函〔2020〕17号）安排，定于2020年10月29日在临沂市举办2020年山东省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总开幕式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会议内容

（一）10月29日上午9:00—11:00。

山东省暨临沂市2020年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启动仪式；观摩罗庄区社区（老年）教育现场。

（二）10月29日下午2:00—4:30。

参观临沂职业学院终身教育工作现场；交流学习；部署相关工作。

---

## 二、时间和地点

时间：10月29日一天，10月28日下午报到。

地点：临沂市罗庄区江泉大酒店（罗四路302号）。

## 三、参加人员

各市教育（教体）局分管继续（社区、老年）教育工作的负责人、相关科（处）室负责人各1人；有关高校继续（社区、老年）教育学院负责人1人，国家级社区教育示范区、实验区教育（教体）局负责人1人；山东省社区教育指导服务中心3人；山东成人教育协会3人；山东省老年大学协会3人以及我厅相关处室有关同志。

## 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开幕式活动统一安排食宿，费用自理。

（二）开幕式活动的疫情防控工作按照国家和我省疫情防控要求，严格执行属地疫情防控公共卫生规定，加强安全防范措施，承办单位具体作好组织安排，防范聚集性感染疫情风险。

（三）为做好会务工作，请参会人员于10月24日前扫描二维码或点击链接报名：



<http://t1.ink/f/1ncpyb>

会务组联系人：吴敬勇 13563980808，

江泉大酒店联系人：杨秀广 18263900017，

省教育厅民继处联系人：邹丽伟 0531—81916550。

（四）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全国总开幕式视频会议将于2020年11月1日上午在上海举行。按照教育部工作安排，届时将在我厅设立我省分会场，请济南市和部分驻济高校组织社区（老年）教育工作者代表及“百姓学习之星”“终身学习品牌项目”代表参加。

附件：1. 与会有关县（市、区）名单

2. 报到地址

山东省教育厅民办教育与继续教育处

2019年10月21日

抄送：山东省社区教育指导服务中心、山东成人教育协会、山东省老年大学协会。

## 附件 1

# 与会有关县（市、区）名单

### 一、国家级社区教育示范区（10 个）

济南市：历下区、市中区、天桥区；青岛市：市南区、市北区、城阳区；淄博市：张店区；潍坊市：诸城市、寿光市；泰安市：泰山区。

### 二、国家级社区教育实验区（5 个）

济南市：槐荫区；青岛市：李沧区；淄博市：临淄区；泰安市：岱岳区；威海市：环翠区。

以上县（市、区）由各市教育局负责通知。

## 附件 2

报到地址：临沂市罗庄区江泉大酒店（罗四路 302 号）

